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8)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就一項關連及須予披露交易而刊發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上就提早通過的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結果如下：

	投票股份數目(所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有條件買賣協議(定義見該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行一切有關事項，以及簽立彼等認為對使有條件買賣協議生效及實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而言乃屬必要或有利的一切有關文件。	254,116,000 (99.13%)	2,228,000 (0.87%)
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合共有2,06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的該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575,000,000股股份。本公司確認，Longerview 及其聯繫人士持有1,490,000,000股股份，並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就該決議案投反對票。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程序。

承董事會命
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敏兒先生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計有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丁敏兒先生 (主席)
丁雄尔先生 (行政總裁)
丁建兒先生
黃善榕先生
張定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鵬博士
梁民傑先生
黃之強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南華早報刊登的內容。